

## 電業法修正第九十五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2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0800050761 號

第九十五條 政府應訂定計畫，積極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相關作業，以處理蘭嶼地區現所貯放之低放射性廢棄物，相關推動計畫應依據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訂定。